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最新可得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期間（「該期間」）之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盈利與 2020 年同期比較，預期上升不少於 100%。該上升主要由於該期間內，(i)投資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未實現投資收益大幅上升，以及(ii)管理費與諮詢費收入因資產管理規模上升而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告僅基於尚未作實的本集團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載於本公告的資料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或董事會下屬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故或會有所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之公告，該公告預期於 2021 年 8 月 26 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溫劍瑩  
公司秘書

香港，2021 年 7 月 29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趙 威博士（主席）  
張明韜先生（總裁）  
鄧子俊先生  
殷連臣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志軍博士  
鍾瑞明博士  
羅卓堅先生